

# 同江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同发改〔2025〕28号

## 关于同江市八岔赫哲族乡八岔村、新强村 边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同江市八岔赫哲族乡人民政府：

报来“关于申请批复同江市八岔赫哲族乡八岔村、新强村边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八政呈〔2025〕3号）及有关材料收悉。依据同江市2025年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纪要，根据中鸿亿博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鸿（总）评字【2025】002号），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进一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高居民幸福感。同意建设同江市八岔赫哲族乡八岔村、新强村边沟项目（项目代码：2503-230881-04-01-790825），项目单位为同江市八岔赫哲族乡人民政府。

二、项目建设地点为同江市八岔赫哲族乡八岔村、新强村。

三、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

将八岔村、新强村原道路两侧土沟提升改造为 600×500 深钢筋混凝土排水沟加盖板，改造长度 3950 延长米。

四、建设工期：2025 年 4 月—2025 年 7 月

五、项目总投资 285 万元。资金来源为涉农统筹整合资金 259 万，地方匹配 26 万。

六、按国家法律规定，项目应该招标的事项为全部招标，招标范围、组织形式和招标方式如发生变化需报我局批准。（见附件）

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审批项目应附前置条件的相关文件是同江市自然资源局出具的用地相关情况的说明（同自然资函〔2025〕34 号）。

八、如需对本项目批复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主要建设内容等进行调整，请按照有关规定，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变更申请，我局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决定。

九、请同江市八岔赫哲族乡人民政府根据本批复文件，在项目开工建设前，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规划许可、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环评等相关报建手续，并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进行初步设计。

同江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5 年 3 月 17 日



---

同江市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5 年 3 月 17 日印发